《大兴区贯彻落实〈北京市中小学校幼儿园

安全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〉的工作方案》

（征求意见稿）起草说明

# 编制背景

2019年8月，北京市政府批复了《北京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安全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，2022年3月，北京市教委联合多部门印发《关于推进“十四五”时期北京市中小学校幼儿园更高水平平安校园建设工作的意见》，对构建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，促进学校安全规范化管理，建设更高质量更高水平平安校园提出了要求和意见。为落实相关要求，结合大兴实际，从更高站位出发，对本区学校安全工作进行再深化、再推进，进一步强化学校安全管理工作，全面提升校园安全工作科学化、系统化、规范化、法治化水平，区教委拟定了《大兴区贯彻落实〈北京市中小学校幼儿园安全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〉的工作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。区教委已征求相关委办局意见，并根据意见反馈修改完善了《方案》大兴区人民政府下发给相关委办局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《方案》坚持顶层设计和具体实践相结合，一方面深入推进“十四五”时期中小学校幼儿园平安校园建设，另一方面进一步明确各相关部门职责分工，在具体措施上落细落小落实。按照中央、市政府文件要求，结合大兴区实际，明确“十四五”时期中小学校幼儿园更高水平平安校园为什么做、做什么、怎么做，使校园人防、物防、技防水平进一步提升，校园安全管理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，校园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进一步提高，校园安全防控体系和防控能力进一步加强，努力把全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成学生安心、家长放心、社会满意的更高水平平安校园。《方案》包含指导思想、工作目标、工作原则、责任分工、工作重点、保障措施六个部分。

第一部分，明确了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”的指导思想；明确了“坚持以生为本、安全第一、生命至上宗旨，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、推动高质量发展”以及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和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、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”的工作要求；明确了“提高校园人防、物防、技防水平为基础，以提升校园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根基，以校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和防控能力建设为重点，以建设更高质量更高水平平安校园”的工作目标。

第二部分，从深入推进“十四五”时期中小学校幼儿园平安校园建设，一切以广大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为出发点，进一步提升校园人防、物防、技防水平，进一步完善校园安全管理体制机制，进一步提高校园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，进一步加强校园安全防控体系和防控能力为目标，努力把全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建设成学生安心、家长放心、社会满意的更高水平平安校园。

第三部分，明确了“四个原则”，以首善标准推动更高水平平安校园建设，把安全发展贯穿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全过程、各方面，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，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校园安全治理格局，坚持分级管理、属地为主原则，强化各属地责任和学校的主体责任，推动更高质量更高水平的平安校园建设。

第四部分，明确了各相关单位职责分工，各相关单位协调联动，充分发挥法定职责内校园安全监督管理责任，处置校园突发事件，强化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等，为建设大兴高质量教育体系和高水平教育现代化提供安全保障。

第五部分，从五个方面明确了《方案》的16项重点工作，将工作重点落实到各相关单位，解决学校安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定期开展学校安全工作联合检查，组织协调开展校园及周边联合执法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维护校园及周边良好环境秩序。

第六部分，明确了在市级组织集中培训的基础上，抓好区级、校级培训认真学习《规定》文件，明确职责任务，列入工作日程。认真查找梳理学校安全工作存在的短板和问题，并提出解决方案。细化工作措施，推动任务落实。将学校安全工作纳入对学校的绩效考核范畴，并将学校安全工作作为教育督导的重要内容。

三、主要特点

**一是**进一步提升校园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。坚持以生为本、安全第一、生命至上宗旨，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、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，为建设大兴高质量教育体系和高水平教育现代化提供安全保障。

**二是**明确各部门职责任务，强化学校安全规范化管理。各相关部门、各属地对照《规定》，认真查找梳理学校安全工作存在的短板和问题，并提出解决方案。区教委指导学校制定校级方案，加快推进平安校园创建工作。各相关部门、各属地根据责任分工，分别制定工作计划，细化工作措施，推动任务落实。

**三是**建立长效机制，持续推动“十四五”时期更高水平平安校园建设。通过《方案》的制定，建立长效机制，持续提升校园安全工作科学化、系统化、规范化、法治化水平，为建设大兴高质量教育体系和高水平教育现代化提供安全保障。